

证券代码：832277

证券简称：金泉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金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已于2024年2月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4年2月18日召开的202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时审议通过了《预计2024年度公司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于2024年度向融资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4000万元的借款。该业务批准之后，将由关联方樊海彬、李嘉薇、姜金泉及配偶李明华、刘志全等人提供关联担保，担保的具体事宜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已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开展融资并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放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规定，本议案中董事樊海彬、李嘉薇、姜金泉与公司的交易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无需按照关联交易回避表决。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樊海彬

住所：江苏省苏州市常熟市

关联关系：樊海彬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李嘉薇

住所：江苏省苏州市常熟市

关联关系：李嘉薇为樊海彬配偶，同时也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自然人

姓名：姜金泉

住所：江苏省苏州市常熟市

关联关系：姜金泉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 自然人

姓名：李明华

住所：江苏省苏州市常熟市

关联关系：李明华为姜金泉配偶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 自然人

姓名：刘志全

住所：江苏省苏州市常熟市

关联关系：刘志全是子公司的董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事项，关联方未收取公司任何费用，不存在定价事宜，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事项，关联方未收取公司任何费用，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独立性及其他股东利益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在上述贷款额度内，公司经营管理层将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与有关关联方就具体交易签署相关协议。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对公司整体经营活动有积极促进作用，将会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苏州金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苏州金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